

因新冠病毒疫苗的副作用引发的相关症状而停工的人士

关于新冠病毒疫苗副作用停工补助金的通知

本县面向在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后，因副作用引起的相关症状而停工的人士发放补助金。
发放对象为对于**以下 4 项内容**全部符合的人士

(1)在山梨县内居住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期间接种过疫苗的人士

(2)劳动者或自由职业者

从工作单位领取工资的人士或个体经营者（打工者、小时工也包含在内）

(3)因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后的副作用（※）所引发的症状而停工的人士

※疑为疫苗接种后引起注射部位的疼痛、身体倦怠、头痛、发热、肌肉或关节疼痛等

(4)停业期间未领取工资、补贴或对于停工的公共补偿等

补助金额为停工期间 1 天 4,000 日元

补助对象日

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后的**次日**及**再次日**期间视为停工日。

补助额

接种 1 次最多补助 2 天，即最多发放 8,000 日元。

（当第一次和第二次的接种均出现了副作用的相关症状而停工时，最多发放 16,000 日元。）

申请期限 2022 年 3 月 31 日（周四）

请尽量在第二次接种后的停工结束后 1 个月内申请。